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聯絡人：張耿豪
電話：037-558328
傳真：037-559154
電子郵件：tommy260861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聯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勞青字第1150205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 1件，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申請表 1件，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 1件(附件1 0e37561ed46bbe7f0ce2c997feb427cd_0205884_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.pdf、附件2 0e37561ed46bbe7f0ce2c997feb427cd_0205884_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申請表.pdf、附件3 0e37561ed46bbe7f0ce2c997feb427cd_0205884_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」，惠請貴會（校）協助宣傳及轉知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人工智慧（AI）快速發展及數位科技應用趨勢，本府依據行政院推動數位國家及智慧科技發展政策，並配合勞動部促進青年就業及特定對象就業服務相關政策，辦理旨揭計畫，協助青年培養數位職能及AI應用能力，提升職場競爭力及就業適應能力。
- 二、本計畫以18歲（含）至40歲（含）之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為主要服務對象，包括獨力負擔家計青年、身心障礙青年、原住民青年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青年、長期失業青年、二度就業婦女、家庭暴力被害青年及更生受保護青年等，透過AI應用能力、數位工具操作及創新思維等相關培訓，強化青年就業準備、職涯探索及數位職

能，協助青年因應產業數位轉型及企業人才需求，提升就業競爭力，並促進青年在地就業及地方產業發展。

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及申請方式，請參閱本函附件「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」、「申請表」及「宣傳DM」，或至下列網址查詢：<https://reurl.cc/jVm7LD>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青年發展科張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37-558328。

正本：國立聯合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肢體傷殘自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智障福利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聲暉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視覺障礙者福利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心福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聽障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迦南身心障礙福利促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展夢圓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歡喜身心障礙者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希望之春溫馨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脊髓損傷者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身心障礙福利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同心身心障礙服務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身心障礙燭光技能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自閉症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視障技能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無障礙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苗北慈暉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康復之友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向日葵身障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盲友愛心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特殊教育關懷協會、苗栗縣聾啞福利協進會、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苗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、苗栗縣總工會、苗栗縣產業總工會、苗栗縣職業總工會、苗栗縣工業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勞資關係協會、苗栗縣商業會、苗栗縣創新創業協會、苗栗縣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、苗栗縣頭份國際青年商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國際青年商會、苗栗縣山城國際青年商會、苗栗青農聯誼會、苗栗縣在地文化推廣協會、苗栗縣壺參柒製造社、苗栗縣傳統聚落文化協會、苗栗縣苗栗陶青年創意協會、苗栗客家文學發展協會、苗栗縣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協進會

副本：本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

H15/09/11
14:58:28

115 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 AI 數位職能提升計畫

一、計畫名稱：115 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 AI 數位職能提升計畫

二、計畫依據

(一)依據《就業服務法》第 24 條規定，對於特定對象失業者應優先提供就業服務及相關協助措施，以促進其就業及職涯發展。

(二)依據《青年基本法》第 23 條規定，政府應促進青年數位發展能力及科技應用機會，協助青年因應數位轉型及新興科技發展趨勢。



三、計畫目標

苗栗縣政府依據行政院推動數位國家及智慧科技發展政策，以及人工智慧 (AI) 應用發展趨勢，協助青年培養數位職能與 AI 應用能力，提升職場競爭力及就業適應能力。另配合勞動部促進青年就業及特定對象就業服務政策，強化就業準備、職涯探索、因應產業數位轉型及企業人才需求，透過培育青年 AI 應用能力、數位工具操作能力及創新思維，提升特定對象青年就業競爭力，促進在地就業與產業發展。

四、服務對象

(一)設籍苗栗縣 18 歲(含)至 40 歲(含)以下苗栗縣青年。

(二)符合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規定者

1.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青年
2. 原住民青年
3. 身心障礙青年
4. 新住民及其子女
5. 二度就業婦女青年
6. 長期失業青年
7. 獨力負擔家計青年

五、協助措施

部分補助設籍苗栗縣 18-40 歲之特定對象青年，導入 AI 科技於影像創作、影音編輯及各類數位生產力工具之應用，鼓勵 AI 軟體應



用，逐步實踐創新、創意發展，提升個人數位競爭力，達成進入職場之目標。

六、補助金額：購買 AI 相關軟體之金額，每人補助上限新臺幣 6,000 元。

七、申請文件

(一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需能辨識設籍苗栗縣）。

(二) 符合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之證明文件。

(三) 購買憑證/發票（需包含：工具名稱、付款日期、付款金額。若是外幣結帳，換算為台幣計算證明，刷卡請附上信用卡帳單扣款紀錄）。

申請人應自購買（付款）日起計算，月費制產品於一個月內、年費制產品於兩個月內檢附申請文件（詳附件一至附件四）向本府提出申請。受理期限至民國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或經費用罄為止；採郵寄申請者，以郵戳日期為憑。

(四) 存摺封面影本（限申請人本人帳戶，供補助款匯入）。

八、審核機制

AI 軟體應用為主，包含通用型、影像類、辦公類及學習類 AI 工具，申請人應持中華民國發票、購買收據或刷卡電子帳單等提出申請，月費制產品應於當期付款日起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年費制產品應於付款日起兩個月內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一) 購買日期：自購買（付款）日起至民國 115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(二) 購買總金額：實際金額以臺幣帳單金額為基準。

(三) 購買人資訊：購買收據或帳單憑證上之電子信箱或其他個人資訊，須與申請人一致。

(四) 功能簡述：請勾選：

☐ 通用型 ☐ 影像類 ☐ 辦公類 ☐ 學習類 ☐ 其他：

(五) 內容核對：確認該工具屬於通用型 AI、影像類 AI、辦公類 AI 或學習類 AI 等非中國廠商開發之產品。

(六) 可補助 AI 軟體（排除大陸地區）如下：

1. 通用型 AI：ChatGPT、Gemini、Grok、Claude、Perplexity 等。
 2. 影像類 AI：Canva、Adobe、Midjourney、Figma 等。
 3. 辦公類 AI：Copilot、Copy ai、Jasper、NotebookLM 等。
 4. 學習類 AI：Notion AI、Grammarly、Speak、Elicit AI 等。
- (七) 以下為不予補助的軟體：大陸地區（中國大陸）之工具軟體不予補助。如 CapCut、Kling、Meitu、美圖秀秀、Wink、WHEE、SenseAvatar、DeepL、大陸開發的 AI 翻譯軟體購買等。
- (八) 申請文件有欠缺或不符規定其情形可補正者，本處通知限期補正，最遲應於 10 日(日曆天)內完成補正，補件期限遇假日提前至最後一個工作日補正。
- (九) 補助次數：同一申請人，以一次為限。

九、 預期效益

補助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購買 AI 軟體，以提升就業能力，減低數位落差 100 人次。

十、 預計使用經費：新臺幣 60 萬元。

十一、 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附件一

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 AI 數位職能提升計畫申請表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			
姓名		電話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戶籍住址			
通訊住址	☐ 同戶籍地		
二、購買明細(數位工具/軟體)			
軟體名稱		購買日期	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功能	☐ 通用型 ☐ 影像類 ☐ 辦公類 ☐ 學習類		
原始費用		換算新臺幣	元
三、身分證證明文件黏貼處(請黏貼正反面影本)			
			
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黏貼處		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黏貼處	

四、收據證明黏貼處

☐年費制 ☐月費制

- ☐收據證明註明購買人：
- ☐本人信用卡帳單扣款紀錄可證明購買品項及名稱：
- ☐如附信用卡購買時，請提供信用卡背面本人簽名，加上卡號末4碼的畫面或截圖(信用卡背面其他卡號因涉及個資，民眾可以隱藏或馬賽克)：
- ☐軟體名稱：
- ☐軟體公司名稱：
- ☐購買日期：
- ☐出產地：
- ☐費用：
- ☐換算臺幣：
- ☐申請輔助總金額：

收據證明
黏貼處

五、符合就業服務法第24條之證明文件：

符合就業服務法第24條之證明文件
黏貼處



附件二

領 據

茲領到苗栗縣政府補助「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」申請款項計新臺幣

__萬__仟__佰__拾__元整。

(金額請以國字大寫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填寫)

此 致

苗栗縣政府



具 結 人：

(簽 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所在地：

聯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※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。

附件三

切 結 書

需申請人親筆寫及簽名：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，申請參與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相關補助，特此切結如下：

- 
- 
- 一、 本人為本次申請案件之申請人，並確認所購買之相關AI軟體，其購買人與申請人為同一人。
 - 二、 本人確認未曾以相同項目或內容向苗栗縣政府或本縣其他相關機關（單位）重複申請或領取補助。
 - 三、 本人所檢附之各項申請文件及資料均屬真實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、偽造或不符規定之情形，願無條件繳回已領取之補助款項，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 - 四、 本人已知悉並同意苗栗縣政府因辦理本補助計畫所需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。

特此切結。

切結人：_____（親筆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四

T0：支付科

委託匯款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- 一、為提升服務品質，已將應付款項委請台灣銀行苗栗分行以匯款方式辦理，目前優惠免收匯費。
- 二、為利辦理受款人之匯款資料，請詳細填寫下列各項資料，蓋妥公司章與負責人章後，交苗栗縣政府財政處庫款支付科，以為匯款之依據。
- 三、請告知請款單位，以匯款方式領取款項。
- 四、貴公司帳號資料倘有變更者，請重新填寫本匯款書以利更正資料檔。
- 五、付款時將提供入帳通知，敬請提供e-mail帳號，以憑通知付款訊息。



帳戶名稱			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或身分證字號	
銀行名稱及代號				
帳號				
聯絡電話	() -		手機號碼	
通訊地址	□□□ 縣市 鄉鎮市 村里 街路 巷 號 樓			
付款通知	(請詳填下列e-mail及傳真號碼，並核對英文字母大小寫，以確保付款訊息之通知。)			
e-mail			傳真號碼	
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				
1、填妥後請先將本委託書交財政處庫款支付科。				
2、請款時請告知請款單位，以匯款方式領取款項。				



此致

苗栗縣政府 財政處支付科 TEL：037-559541 FAX：037-559946

委託人蓋章（團體或公司行號請加蓋公司章與負責人章）

非 本 人 帳 戶 切 結 書

本人_____（甲方）申請「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 AI 數位職能提升計畫」，因無法使用本人帳戶，請同意撥入_____（乙方）之帳戶。

以上敘述如有不實，甲乙雙方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苗栗縣政府

匯款資料	
匯款銀行	
匯款帳號	
戶 名	

甲方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乙方：_____與甲方之關係（稱謂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乙方身分證影本(正面)	乙方身分證影本(反面)
(乙方身分證 正面影本黏貼處)	(乙方身分證 反面影本黏貼處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

寄件人：
連絡地址：
連絡電話：

收件人 苗栗縣政府 啟

郵 遞 區 號

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360

名稱：「115年度苗栗縣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」申請案

受理單位：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/青年發展科 連絡電話：037-559179、037-558328





苗栗縣 特定對象青年AI數位職能提升計畫

--- 申請對象 ---

- 籍苗栗縣18歲(含)至40歲(含)以下苗栗縣青年
- 符合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者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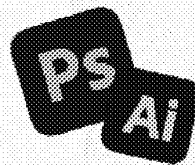
申請期限 ---

起付款日起至民國115年10月31日止

--- 補助金額 ---

購買AI相關軟體之金額，每人補助上限

新臺幣6,000元



苗栗好青年-勞工及青年服務讚